

1921

2021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突出农村综合改革 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推动晋江农业农村加快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打开“晋江三农”微信公众号,点击“村财公示”这一栏目后,全市各村(社区)的财务和集体“三资”情况都被“晒”在阳光下,给了群众一本“明白账”。

这是晋江市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综合运用科技手段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水平,唤醒内生动力的成效之一。

农业农村发展的根本动力在于改革。近年来,晋江市围绕城乡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坚持系统集成理念,统筹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和创新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等改革工作融会贯通、一体推进,着力解决基层治理水平不高、城乡发展要素流通不畅、农村发展空间受限等问题,充分释放改革效益。就此,一个由农村综合改革带来的乡村振兴实践在这里落地生根,焕发出勃勃生机。

2020年,全市村集体经济性总收入首次突破2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27344元,城镇化率达到68.7%,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工作经验等入选全国典型案例。

01 夯实基础

做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半篇”文章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事关农民切身利益,难点、痛点、堵点多。历经多年改革实践,晋江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作为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城乡融合发展的基础性工作,围绕解决城乡融合发展过程中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谁有份、份多少”和持续健康运转等关键问题,着力做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半篇”文章。

成员界定不明、产权归属不清、收益分配不顺……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个个都是“硬骨头”。

成员认定是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基础工作,涉及外嫁女、入赘婿、丧偶、离婚妇女等多种不同情况,工作繁杂琐碎。为了解决身份认定无章可循的问题,晋江市在全省率先出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定指导意见,明确规定了12类30种特殊群体认定办法。目前,全市383个村社均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认定成员97.47万人。

为解决“运转主体长期缺位”问题,晋江市以项目制试验任务的形式试点开展“村经分离”改革,在划定法律红线、政策底线的前提下,引入律师团队、会计师团队指导开展改革试点任务,确实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转起来。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还解决了“集体股份权能不彰”问题。晋江市积极探索完善群众对集体资产股份权能的实现形式,颁发近20万本股权证书,保障占有权、收益权、继承权。探索股权质押担保,将农村改革释放的红利与金融支农惠农的优势相结合,在全国率先发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股权质押融资贷款(简称“农股贷”),累计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股东授信43亿元,发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发展的“福村贷”“惠农兴村贷”6笔2050万元。

去年以来,晋江市以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服务为切入点,以农村产权“一平台两中心”项目建设为抓手,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创新一机连通、一网通办、一站办结、一体推进等“四个一”工作机制,构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服务大数据平台,有效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2020年全市村(社区)集体经营性收入全部突破20万元,村均集体经营性收入达到54.63万元。

回望过去,晋江在农村改革发展的历史中从未缺席。从2008年起,晋江市就着手开展以集体资产股份制为主的改革探索。2017年6月,被确定为国家级试点后,晋江市将“以民为本”作为核心贯穿改革始终,努力解决产权归属不清、成员界定不明、收益分配不顺等问题,创新以集体资产股份量化和股份权能实现为主要内容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

试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晋江不是最早,却创造出多项全省第一;颁发全省首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证明书、发放全省首笔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股权质押融资贷款,成立全省首个以自然村为单位的经联社。

通过改革,晋江激活了288亿元的农村集体资产,唤醒了“沉睡”的资源,实现了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的改革“三变”。



02 贯穿始终

乡村治理推动各项实践落地生根

近日,英林镇西埔村“埔顶寮会议”遗址入选泉州市党史学习教育参观学习点,前往参观的游客络绎不绝,可谁曾想,此处充满“红色记忆”的教育基地,是从一宗危房翻建申请中“抢”回来的;美丽的西埔村湿地公园风景如画,可它的前身却是一个杂草丛生、污染严重的大水坝……

是什么让它们的命运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原来,西埔村通过推进基层议事协商机制,重点化解了农村面临的用地建房、产权改革、家庭邻里、移风易俗、生态环境、公共服务、换届选举等复杂问题,让群众尝到了民主协商的“甜头”,成为推动党组织领导下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生动实践,为晋江在探索乡村治理体系建设道路上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乡村治,百姓安。近年来,在“晋江经验”指引下,晋江市坚持党建引领,紧扣乡村振兴战略20字方针,以“三治融合”为基本方向,以基层议事协商为基本载体,全面开展乡村善治试验,全力解决乡村发展的“人、钱、事”难题,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助推乡村振兴。

在内坑镇黎山村,通过村民积分制的推广应用,村民们努力“做好事、存积分、换奖品”的乡村善治氛围蔚然成风。

近年来,黎山村积极探索“党建+三治融合”新路径,开发“黎山村乡村积分治理系统”,从整治人居环境、执行村规民约、参与志愿服务、学习奖励等方面确立积分



英林西埔湿地公园改造后,成了村民休闲好去处。

评定标准,实行积分制,激励村民参与乡村治理。

经过一段时间实践,黎山村党支部书记张逢杰欣喜地发现,黎山村的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民参与村级事务的积极性明显提高,参加政治学习的自觉性明显提升。

晋江市委办主任、农业农村局局长李友加表示,推广乡村治理积分制,是晋江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的重要抓手,有利于促进村庄事务从以前的“要我参与”变为如今的“我要参与”,激发村民参与乡村振兴的热情,提升村级组织乡村治理水平,集中力量解决农民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真正实现发展共享、乡村共治。

其实,乡村治理作为串联农村机制体

制综合改革的链条,坚持“群众的事,商量着办”,健全完善村级组织议事决策机制,将村规民约、村庄建设、宅基地分配等方面的主导权、决策权交给群众,试点推行村民网上议事厅和乡村治理积分,不断提升群众在村级事务中的参与度,提高群众对农村的归属感。

就拿宅基地管理工作来说,目前全市171个村(社区)通过村民理事会、参事会开展宅基地管理工作。安海镇新店村等还将“一户多宅”“多占超占”纳入乡村治理积分制扣分项。

接下来,晋江市将继续做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在26个国家级、省级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村开展乡村治理积分制,试运行村级网上议事厅。

03 握牢抓手

农村宅基地改革激发乡村新生活力

2015年晋江被列为全省唯一的全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2020年再次被列为新一轮全国改革试点。试点开展以来,晋江市认真总结上一轮试点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大胆探索,以落实三权分置为主线,聚焦完善依法取得、节约利用、权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有序、管理规范的新型农村宅基地制度,扎实推进改革试点工作。

面对农村居民点“多、散、乱”、农村建设用地扩张过度、宅基地审批难等种种问题,如何以改革“破”困局?

“首先是让规划先行。”李友加介绍,分批推进全市村庄规划修编,实施优秀规划建筑师驻村计划,邀请10个规划建筑师驻村开展村庄规划修编工作,将村庄规划的核心内容浓缩为浅显易懂的“两图两

表”,确保村庄规划“镇里能管、村里能用、村民能懂”。此外,开发农村宅基地审批系统,把审批权限下放镇级,破解宅基地“审批难”“审批慢”等问题,实现农村宅基地审批扁平化、智能化、规范化、便利化,让群众“只要跑一趟”“最多跑一次”。

在确定21个改革试点村、制定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确定9个方面26项改革试点任务的基础上,晋江市制定农村宅基地资格权认定、“一户一宅”认定等7份政策文件,以村级“网格化”服务管理为依托,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工作,完成房地一体调查21.38万宗,确权登记10.47万宗,颁发不动产登记证书10.47万本。

“本轮改革试点,我们聚焦人多地少、城乡用地供需矛盾等问题,重点深化四种开发利用模式,着力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活化宅基地权能。”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许建林对四种模式进行了详细阐述。

一是“成片资源”集中建设。鼓励支持农村宅基地成片退出,建设农村保障性住房和租赁式住房,试行颁发“居住权证”,既解决农民居住保障问题,又解决“集资房”“小产权房”问题。目前已启动8个农村保障性住房和租赁式住房建设项目,清理退出宅基地192宗、5.73万平方米,预计今年年底动工建设。

二是“闲置资源”入市盘活,有序引导村集体通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将成片闲置宅基地转为商服、工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等其他用途,解决发展村集体发展问题。

在此次宅基地改革中,内坑镇长埔村

梳理出一批“闲置资源”,全村共清理退出64宗、4.2亩闲置宅基地,将建设3590平方米的农村保障性住房,解决32户农民住房问题,同时村集体可留存部分作为集体资产,为村集体增加稳定的村财收入。

通过盘活,这些“闲置资源”得到有效利用,将真正转化为“真金白银”。目前,全市已累计推动94宗、473.7亩闲置宅基地转变用途,生成94个村集体增收项目。

三是“细碎资源”改造提升。按照“建景观、引业态、活经济”的思路,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全省率先利用房前屋后闲置边角地块建设乡村微景观。今年以来,已建设乡村微景观34个,有效利用细碎宅基地1.13万平方米。同时,引入华侨大学建筑学院等设计团队,开展“老宅、老街、老巷”微改造,已启动5个改造项目,将整合利用闲置农房342宗、7.5万平方米以上。

四是“沉睡资源”权能活化。支持涉农银行开发一体化抵押登记、价值评估、一键放贷管理流程,通过大数据系统分析和市场调查,建立宅基地使用权基准价值体系,实现宅基地使用权抵押贷款,累计完成5453宗、贷款金额38.35亿元;2个村获得银行整村授信共1亿元,全市各村累计授信30亿元。

改革的步伐不止于此。下一步,晋江市将系统集成各项改革试点内容,持续探索、深化改革,完善基础数据、健全政策体系、突出示范带动、强化资金保障,争取形成一批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有益经验。

04 明确目标

稳住农民增收好势头



西园屿头社区厂房出租开羽毛球馆,增加村集体收入。

农村改革不断释放红利,让越来越多的群众尝到了甜头。去年7月,西园街道屿头社区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经联社”)正式成立,并获得晋江农商银行“农股贷”授信3亿元。“村民变股民,家家享红利”,这对屿头社区居民来说,都变成了现实。

今年春节,屿头社区居民洪先生欣喜地领到了现金分红,和往年比,这次的“红利”又更丰厚了一些。屿头社区党支部书记洪金塔介绍,今年,社区集体资产收益分配的资金除了来自社区原有店面、物流仓库等项目的租金收入外,更主要的是来自于晋江市田园风光项目的土地经营权流转所得,总收益达2900万元。

屿头社区自1997年实行土地改革,迈上集体经济发展之路以来,改革卓有成效,喜结累累硕果。如今,社区居民摇身一变成“股民”,共享集体经济带来的红利,真正做到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随着社区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壮大,不仅让居民的腰包更鼓,民生事业也有了更加坚实的保障。社区每年兜底300多万元用于为居民缴纳社保、医保、财产保险、长护险,发放养老补贴,以及日常环卫保洁,极大减轻了居民的家庭负担。此外,有了集体经济作支撑,社区还先后建成富仕山庄小区,解决了200多户居民的居住需求,出资980万元参与建设晋江市第四实验小学,让居民的子女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优质教育,和谐宜居的幸福成色越来越足。

6月11日,晋江市乡村共享驿站运营中心揭牌启动,正式开门迎客。这是导入“共享创业”理念的生动实践。通过利用村集体闲置或低效利用的资产,整合普惠金融、农产品出村入城、中介服务资源,进一步推进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聚集乡村“钱”的因素,建成后预计每个驿站可为村集体增加经营性收入5万-10万元。今年,晋江将完成20个“乡村共享驿站”项目建设。

为了鼓起群众的“钱袋子”,晋江市多措并举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全面实施“一村一项目”,筹措“乡村振兴引导基金”,改革集体经济增收奖励措施,推动村集体经济多元化发展,2020年全市共有110多个村集体通过代缴新农合保险费用、现金分红等形式进行收益分配,涉及金额近2亿元。深化与涉农银行的战略合作,引导金融机构开发为农民量身定制的金融产品。比如,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抵押贷款由试点拓展到全市所有股份制银行,全市完成抵押办理4439笔、贷款金额26.45亿元,有效提高农民的财产获得感。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永远在路上。下一步,晋江市将继续集成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宅基地改革、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等农村各项改革工作,健全完善乡村人才培育体系,持续强化农村集体资金监管,充分释放农村综合改革红利,创新集体资源资产监管机制,让更多的改革红利装进农民腰包,真正实现农业繁荣发展、农民福祉增加、农村和谐稳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英林锦江村利用房前屋后闲置边角地块建设乡村微景观。



磁灶大埔村经过统一规划,建成整齐划一的住宅小区。